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该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质。2013年11月，该所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237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7)2025年经审计总收入221,574.8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4,341.7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912.18万元。

(8)2025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3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33,868.63万元，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5次。4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0人次、行政处罚13人次、纪律处分14人次和监管措施50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江超杰，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宋锦锋，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邱以武，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江超杰、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宋锦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邱以武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江超杰、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宋锦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邱以武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9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7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5万元)。2026年度审计服务收费系结合公司规模、业务复杂程度、审计工作量等因素协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15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就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出具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有关规定，积极沟通做好后续相关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情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的审查和评估，认为中审众环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要，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变更理由充分合理，同意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14:3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

3、公司董事长邹楝夫先生主持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6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执业资质，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与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要，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理由充分且合理，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集泰")业务发展及经营规划需要，为增强其资本实力和资金保障能力，支持其业务拓展、产能建设、技术研发及日常经营发展，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对安徽集泰增资7,656.38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徽集泰的注册资本将由30,343.62万元增加至38,000.00万元整，安徽集泰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上数据经四舍五入处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州宏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130.00万元，本次增加额度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2,856.00万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及子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此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邹楝夫、邹珍凡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9月14日14:3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述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集泰")业务发展及经营规划需要，为增强其资本实力和资金保障能力，支持其业务拓展、产能建设、技术研发及日常经营发展，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对安徽集泰增资7,656.38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徽集泰的注册资本将由30,343.62万元增加至38,000.00万元整，安徽集泰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上数据经四舍五入处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以现金方式增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安徽集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11月22日

3、注册地点：安徽省安庆市高新区山口乡石门湖路15号

4、法定代表人：颜小平

5、注册资本：30,343.623632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建筑陶瓷制品加工制造；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密封胶制造；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本次公司拟对安徽集泰增资76,563,763.68元，增资前后安徽集泰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3,436,236.32	100%	380,000,000.00	100%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9,015,516.71	453,271,070.01
负债总额	164,148,005.56	172,250,208.84
净资产	284,867,511.15	281,020,861.17
项目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8,323.51	50,245.28
净利润	-6,951,760.88	-3,840,709.98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主要是基于子公司安徽集泰业务发展及经营规划需要，有利于增强其资本实力和资金保障能力，支持其业务拓展、产能建设、技术研发及日常经营发展，进一步提升其综合竞争能力，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安徽集泰目前经营状况平稳，具备良好的市场风险把控能力，但未来仍可能面临宏观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不确定因素引发经营风险。公司将持续优化内控管理与监督机制，提前防范、及时处置各类经营风险。

四、备查文件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6-027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高管辞职、聘任财务总监及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胡翔舟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陈新生先生辞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陈微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韩丹女士为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董事及高管辞职情况

董事会近期收到公司董事胡翔舟先生书面申请书，胡翔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胡翔舟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胡翔舟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胡翔舟先生原定任期为2025年12月25日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辞职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胡翔舟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离任后，胡翔舟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其它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胡翔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公司股票期权756,330份，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公司董事会对胡翔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尽职勤勉、辛勤付出及为公司健康发展所作出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目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10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董事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董事会近期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陈新生先生书面申请书，陈新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陈新生先生辞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陈新生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

陈新生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负责亚瑟士儿童运动品牌的全面工作，兼管投资并购业务。陈新生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公司董事会对陈新生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位期间尽职勤勉、辛勤付出及为公司健康发展所作出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财务总监及审计负责人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微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陈微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微微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韩丹女士为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聘任韩丹女士为公司审计负责人，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韩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

陈微微女士简历

陈微微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财务中心资深总监，公司审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陈微微女士拥有职位要求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截至公告日，陈微微女士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公司股票期权126,060份。陈微微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韩丹女士简历

韩丹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现任本公司审计负责人。

韩丹女士拥有职位要求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截至公告日，韩丹女士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公司股票期权126,060份。韩丹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26-26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与视频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2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全体董事以现场或视频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董事吴东明、周影衍、蔡丽玲、李立丰通过视频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邱坚强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胡翔舟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陈新生先生辞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微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韩丹女士为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及高管辞职、聘任财务总监及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短信息等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董韶光先生、王玲女士、房巧玲女士、林洪先生、肖俊先生以视频实时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李奉强先生、孙立海先生现场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奉强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百洋股份	股票代码	0026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莹	林小琴	
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广西南宁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9号	
电话	0771-3210585	0771-3210585	
电子信箱	ly@baiyang.com	lyzqb@baiya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51,118,212.91	1,694,045,144.43	2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536,439.32	11,789,288.51	-80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927,863.98	6,614,503.35	-1,50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9,708,412.63	-199,436,512.68	-65.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86	0.03	-895.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86	0.03	-895.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0%	0.87%	-7.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25,926,748.39	3,801,418,182.05	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9,986,850.58	1,377,271,076.61	-7.0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3%	58,881,390	0	不适用	0
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市海洋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3.19%	45,597,071	0	不适用	0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31%	18,374,520	0	不适用	0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1%	13,170,000	0	不适用	0
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1%	13,170,000	0	不适用	0
周爽	境内自然人	2.83%	9,789,042	0	不适用	0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富立天瑞华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富立天瑞华商凤凰山六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70%	5,878,191	0	不适用	0
周宇光	境内自然人	0.96%	3,310,682	0	不适用	0
林舒月	境内自然人	0.65%	2,261,200	0	不适用	0
韩赛	境内自然人	0.64%	2,219,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青岛国信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市海洋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为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的企业。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聚开阳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与公司原控股股东孙忠义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韩赛普通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452,500股，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1,766,700股，合计持有2,219,2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5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于2026年半年度末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对部分存在减值可能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2026年半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包括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6年半年度末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6,387.67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准备	1,147.88
其中：应收账款	1,139.36
其他应收款	8.72
应收票据	-0.20
二、资产减值准备	5,239.79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4,695.13
预付账款减值准备	544.66
合计	6,387.67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1.应收账款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单项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根据上述计提政策，2026年半年度公司共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1,139.36万元。

2.其他应收款

公司对于其他应收款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相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预计违约损失率，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上述计提政策，2026年半年度公司共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8.72万元。

(二)预付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预付账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不计提损失准备；②把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的预付账款，按单项评估信用风险，计提坏账准备。根据上述计提政策，2026年半年度公司共计提预付账款信用减值损失544.66万元。

(三)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对于商业承兑汇票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根据上述计提政策，2026年半年度公司共冲回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0.20万元。

(四)存货跌价准